**附件1：**

**XXXX项目**

**外部采购合同**

（专业： ）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地 点：

合 同 编 号：

资质证书等级：

发包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 订 日 期：

**外部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乙方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质等级及专业类别：

资质证书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姓名：

项目负责人姓名：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行业管理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甲方已承担XXX项目的 ，经询价采购，甲乙双方就 合作事项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2国家及地方、行业有关本专业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本合同的相关招标文件或询价文件、投标文件或报价文件、中标文件、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往来函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2.1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

2.2工作通知单（或中标文件）

2.3甲方要求及委托书

2.4报价函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工作内容**

3.1项目名称: ；

3.2项目规模： 。

**第四条 工作内容和质量要求**

4.1乙方的工作内容为：完成 ，

**第五条 合同价款**

7.1本合同为 合同。

5.2双方商定，本合同总价款为 元（大写： 元整）。

5.3非乙方原因导致工作内容、工作范围或质量标准、数量等的变化，造成工作费用增减时，由甲乙双方基于本合同的定价原则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第六条 履约担保**

6.1 本合同 无 履约担保。

**第七条 支付方式**

7.1乙方完成合同所有工作后，并在甲方办理完成终期结算支付表后30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的100％。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甲方责任

8.1.1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开展工作。甲方逾期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的，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时间顺延相同时间。

8.1.2甲方变更委托项目的工作内容、工作范围或质量标准、数量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返工时，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8.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工作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乙方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且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工作量，双方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

8.1.4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且乙方提交文件的时间顺延。

8.1.5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工作周期。

8.1.6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合同内容的履行并与乙方进行对接。甲方指定的负责人为 ，电话为 ，身份证号 。

8.2 乙方责任

8.2.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开展工作。

8.2.2 乙方应保证有足够的专业技术人员和设备按时保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8.2.3乙方应指定专人负责本合同内容的履行并与甲方进行对接。乙方指定的负责人为 ，电话为 ，身份证号 。

8.2.4由于乙方原因，延误了成果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一。延误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甲方解除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甲方有权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费用，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2.5乙方应为己方人员购买国家法定保险，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8.2.6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同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并将乙方剔除甲方供应商库，三年内不得入库。

8.2.7乙方应当严格按照安全操作规程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确保工作过程中的工作人员和他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身或者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8.2.8乙方应当保守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知晓的甲方的未公开的商业和技术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上述信息，否则，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8.2.9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内容的部分或者全部转包给其他人，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解除本合同的，本合同自甲方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甲方有权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应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费用，并按照本合同预估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2.10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除按照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乙方还应当承担甲方因追究其违约责任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费、交通费等合理费用。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甲方的经济损失差额。

**第九条 保密和知识产权保护**

9.1甲方单位所提供的资料中部分内容可能为国家规定的涉秘资料，乙方须按国家保密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在本单位内规范使用，严禁复制或在互联网上传输。乙方单位及个人不得利用职权、工作之便或采用其他手段向其他单位和个人擅自披露、传输或转让使用本成果资料。

9.2甲方单位已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QES三标体系认证。乙方在工作职责内，注意遵守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9.3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0.1对因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胜诉方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除非法院判决有其它规定。

**第十一条 通知和送达**

11.1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发生变更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书、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行政机关。

11.2甲乙双方的联系信息如下：

11.2.1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 ，

通讯地址：××省××市××区/县××路××号，邮编：××××××。

11.2.2乙方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 ，

通讯地址：××省××市××区/县××路××号，邮编：××××××。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2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3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4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生效，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方：四川济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028-85870053  单位地址：成都蛟龙工业港双流园区威海路7座150号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帐号：5100 1426 2080 5151 8277  日期： 年 月 日 |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单位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